



## 成交通知书

山东汇通工业制造有限公司：

受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委托，中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编号：SDGP371591000202402000008/XLCZFCG-2024-288，标段名称：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事故科办公场所租赁服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于2024年4月25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经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评审，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397500元（大写：叁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签订采购合同。

采购人：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2024年4月26日

采购代理：中泽建设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